



韓文

碑誌

廿一

三十三

碑誌

三十四

全

三十五

16
273
21





唐韓昌黎集卷第三十三

明樵李蔣之翹輯注

碑誌

楚國夫人墓誌銘

夫人許國公韓弘之妻也。夫人之墓以長慶二年三月時，公武尚執喪，不變許國。以是年十一月，薨。則公武已暴病先歿矣。許國之誌，誰焉。

楚國夫人姓翟氏

姓及翟本黃帝之後。故檢代居翟以地為氏。

校御史大夫宋州刺史良佐之女。今司徒兼

中書令許國公之妻

或無字前鄜坊節度使徽

騎常侍兼御史大夫公武之母郾音罕坊或作州非是

今郾州在陝西延安府漢中縣後魏郾州夫人在家以孝友聰明

為父母所偏愛選所適歸以適韓氏韓氏族

大且貴又太尉劉公甥內外尊顯又或作父非是公下

或有之字也夫人入門上下莫不贊賀贊或作賢

事皇姑齊國太夫人肅恭誠至奉養不息阜

姑以夫人能盡婦道稱之六親能上或有為字大夫夫人

弘母劉氏即其事夫義以順其教子愛以公玄佐之妹

司徒公曰我之能守貴富不危溢者楚國有

助焉耳大夫領梁偏帥卒就蔡功受節居藩

為邦家令人父母之教然也夫人以元和十

四年十一月一日薨于郾之公府春秋若干

大夫委節去位奉喪以居東都詔起之起上或有

辭以羸毀不任即命又加喻勉固不變天

子嗟歎之固下或有長慶二年三月某日葬夫

人于洛陽北山夫人生一子長曰肅元為太

子司議郎以卒贈尚書主客郎中其文大夫

公武也銘曰

翟氏之先蓋出宗周元和姓纂翟黃帝之後

璜顯於魏以佐文侯翟璜佐魏文侯為上卿高陵相漢

漢成帝時翟力進拜相以儒雅緣飾吏事號通明相封高陵侯義以家酬翟

為東郡太守時王莽居攝乃謂陳豐曰吾幸得備宰相子身亦大郡受漢厚恩義當為國

討賊以安社稷遷于南陽始自郎苗逮魏晉宋代不

絕史以至夫人太字之子司徒之妻大夫之

母公居河東子在郟時公或作父非是史記秦文公夢黃蛇自

天下屬地其口止于郟行於是作郟為王屏

翰有築千里公曰姑止以承我祀子曰母兮

莫我撫莫我或作莫慰文駟雕軒往來有煒莫尊

於母莫榮於妻從古迄今能盛與夷用昭厥

裔篆此銘詩

唐故國子司業竇公墓誌銘

公嘗有送竇平從事

序謂其族人殿中侍御史年合東都

之交遊能文者賦詩以贈之必此司

業公也序稱殿中侍御史而誌不載

若可疑焉及誌載其兩佐東都留字

則序所謂合東都之交遊即司業明

矣唐史年附見羣傳後○唐順之日

前叙歷官後叙事行

歐公荆公多用此體

國子司業竇公諱牟字某或作字貽周○六

代祖敬遠嘗封西河公大父同昌司馬比四
 代仍襲爵名代或作世同昌諱胤生皇族諱叔向
 官至左拾遺深冰令贈工部尚書尚書於大
 曆初名能為詩文及公為文亦最長於詩奉
 謹厚重舉進士登第奉謹厚重又許孝愛謹厚○年貞元二十一年進士
 佐六府五年公入遷至檢校虞部郎中或無虞部字
 元和五年真拜尚書虞部郎中轉洛陽令都
 官郎中澤州刺史以至司業年七十四年生於天
 寶八長慶二年二月丙寅以疾卒其年八月

某日葬河南偃師先公尚書之非久初公善
 事繼母家居未出學問於江東尚幼也名聲
 詞章行于京師人選其至連音稱義見一及
 公就進士且試其輩皆曰莫先竇生于時公
 舅袁高為給事中方有重名愛且賢公然實
 未嘗以干有司嘗下或有有字○高字公願
 公一舉成名而東遇其黨必曰非我之才
 維吾舅之私其佐昭義軍也遇其將效公權
 代領以定其危貞元二十一年六月昭義後將

盧從史重公不遣奏進官職貞元二十年八月以昭義兵馬

使盧從史公視從史益驕不遜偽疾經年舉

歸東都舉音預○舉昇車也呂氏春秋下舉駕

從史卒敗死公不以覺微避去為賢告人元和

五年六月從史為其都知兵馬使烏公始佐

崔太夫縱留守東都貞元二年九月以東都

府巡官後佐留守司徒餘慶元和五年六月

自始及終於公無所悔望有彼此言者或無

者字

○年初為東都留守巡官歷河六府從事幾

且百人有愿姦易險賢不肖不同公一接以

和與信卒莫與公有怨嫌者茅坤曰多虛其

為郎官令守慎法寬惠不刻令守疑當作守

教誨於國學也嚴以有禮扶善遏過益明上

下之分以躬先乏恂恂得師之道作益

過武作惡分下或無益字漢公一兄三弟

常羣庠輿稱寶氏兄弟五人皆為郎工詞

常進士水部員外郎朗夔江撫四州刺

史常字中行大曆羣以處士徵羣字丹列以處士隱居毗

陵貞元十六年十月東部侍郎韋夏卿為京兆尹薦羣徵拜左拾遺

中拜御史中丞元和二年正月以武元衡同平章事舉羣代已為御史中丞

丞出帥黔容以卒元和三年十月昭容管經察使八年四月遷容管經

略使九年卒元和三年五月韓皋出還至衡州卒辛三佐太府自奉先令為登州

刺史唐字曹卿貞元二十一年五月韓皋出鎮武昌奏唐為推官元和三年二月

移鎮浙西以唐為副使又為宣歙副使除奉先令登州刺史東都留守判官歷發二州

刺鞏亦進士以御史佐淄青府鞏字友封元和二年登第

元和十四年三月以薛平為平盧淄青節度使表鞏自副皆有材名公子

三人長曰周餘好善學文能謹謹致奉述父

之志曲而不驕好善學文或作好學善文或作好古善文○周餘大中

秘書次曰某曰某皆以進士貢女子三人或作非○公大

下或有愈少公十九歲少或作以非○公大少字

公十九歲以童子得見於今四十年始以

師視公而終以兄事焉公待我一以朋友不

以幼壯先後致異公可謂篤厚文行君子矣

其銘曰

后緝竇逃閔腹子夏以再家竇為氏緝音珉左傳

昔有過澆滅夏后相后緒左娠逃自賣歸于
 有仍生少康克復舊物少康二子曰務日龍
 龍音有仍聖愕旋河犢引比艾龍孔子不得
 遂為竇氏趙簡子至于河鬪竇鳴犢舜華之友臨河而
 歎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濟此命也夫
 相嬰撥漢納孔軌撥或作發漢竇太后從
 好黃老而嬰隆推儒術貶道家言此云撥漢
 納孔軌蓋謂撥漢家黃老之習而納孔氏
 之道左傳所謂納氏于軌物也後去觀津而
 漢叙傳所謂伏周孔之軌也
 家平陵而或作西觀音貫嬰兄之子充
 平逢逢厥緒夫子是承閱者承官許以子
 後昌寓笑曰逢逢我敬其人我懷其德作
 華思逢逢字出此

孔哀質于幽刻

唐正議大夫尚書左丞孔公墓誌銘

孔

新舊史有傳大抵皆本此誌而加詳
 之。條次歧事極繁而少道逸茅坤
 曰語多
 跌宕

孔子之後三十八世有孫曰幾字君嚴幾渠

○孔子後三十五世曰務本務本于如事唐

為尚書左丞長慶二年以年七十三上

書去宮天子以為禮部尚書祿之終身而不

敢煩以政表上或無三字。長慶二年幾累

徵士故事如漢吏部侍郎韓愈常賢其能謂曰

公尚壯上三留奚去之果郎下或無韓字曰

吾敢要君吾年至一歲去吾為左丞不能進

退郎官唯相之為二家去一本乙君高二字

若下起少一吾字年下或無至字并是郎官

或作郎中漢書龔勝那漢俱乞骸骨答詔

古者有司年至則致愈又曰古之老於鄉者

將自佚非自苦閭井田宅具在親戚之不仕

與倦而歸者不在東阡在北陌可杖屨來往

也今異於是公誰與居且公雖貴而無留本

何恃而歸曰吾負一室去尚奚顧乎言愈面

歎曰公於是乎賢遠於人於是或作是於於

非明日奏疏曰臣與孔戣同在南省數與相

見戣數音朔相上或有不戣為人守節清苦論

議正平平或作平正年纔七十筋力耳自未

覺衰老憂國忘家用意至到如戣輩在朝不

過三數人陛下不宥苟順其求不畱自助也

不報明年長慶四年正月己未公年七十四

告薨於家贈兵部尚書以前愈自叙與孔左

次第孔左丞建中元年公始以進士建中元年佐三府

官至殿中侍御史建中元年盧羣辟為判官羣卒攝總

留務監軍楊志謙雅自疑羣皆惡致讓志謙

至府與對榻卧起示不疑志謙嚴憚不敢動

入為侍元和元年以太理正徵累遷江州刺

史諫議大夫事有害於正者無所不言諫議

大夫條上四事一多冗官二吏不奉法三

姓田不盡墾四山澤推酷為州縣憲宗兵

其言中人劉希光受賂一十萬緡抵死吐突

承瑞坐厚善逐為淮南監軍太子舍人李涉

知帝意投醜上言承瑞有功不可弃幾得副

章不肖受面質讓之涉反因左右以間殺劫

奏涉結近住營上驄加皇太子侍讀改給

有詔斥涉峽州司馬

事中言京兆尹阿縱罪人詔奪京兆尹三月

之俸二上或無尹字殺為給事中江西觀

簡殺從父兄鞫狀具京兆尹左右二名翻其情

殘慷慨論止貶少和殺易簡奪尹三月俸

權知尚書右丞明年拜右丞或作拜左丞或

元和中未嘗為左丞蓋權知右丞事踰年而

正除右丞長慶二年還自廣州乃為左丞耳

新舊史殺傳皆誤南海碑石本可改也而山

谷本於為尚書左丞之上以他本增一復字

蓋於元和兩次除授皆已誤作左丞故又誤

謂長慶為再除也陳齊之又去拜右丞三字

皆非改華州刺史明州歲貢海蟲漆菜蛤蚧

可食之屬自海抵京師道路水陸遞夫積功

歲為四十三萬六千人奏疏罷之或華州刺史或在罷

貢海物之下非是按華州乃輸貢之途此疏專為慮夫而言也新史亦可及或無可食

字○信州刺史李位好黃老道戴祠禱部將

韋岳告位集方士圖中不軌監軍高仲謙上急

變捕位効禁中殺奏刺史有罪不容繫仗內

請付有司詔送御史臺殺與三司雜治無反

狀岳坐誣罔誅貶位建州司馬

中人愈怒故出為華州刺史

按小兒繫御史獄公上疏理之詔釋下邳令

而以華州刺史為大理卿按音圭外按武作

每歲冬以鷹犬出近畿習狩謂之外按使領

徒數口恃恩恣橫郡邑懼擾皆厚禮迎犒百

姓畏之如寇盜元和九年裴寰為下邳令疾

其擾人但據文供饋使者歸乃請寰有慢言

上大怒將以不茹論宰相武元衡中丞裴度

懇技甚坊即此事也言小兒者蓋以田獵應

奉者謂之又坊小兒事見順宗實錄會要亦

有小使之名疑即此輩也元和十年以李絳

代殘為華州刺史

十二年自國子祭酒拜御

史大夫嶺南節度等使元和十一年十月嶺

謂裴度曰嘗論罷蚺菜者誰蚺今安在是

為朕求之度以殘對即拜殘嶺南節度使

由刺史為大理卿則詳

約以取足境內諸州

負錢至二百萬悉放不收蕃舶之至泊步有

下碇之稅碇丁定切與可同○步始至有閩

貨之燕犀珠磊落賄及僕隸公皆罷之燕或

賄或作絕絕海之商有歿于吾地者官藏其貨滿
作財三月無妻子之請者盡沒有之沒下或無有字公曰
 海遒以年計往復何月之拘苟有驗者悉推
 與之無美遠近厚守宰俸而嚴其法嶺南以
 口為貨其荒阻處父子相縛為奴公一禁之
縛或作傳或無公一禁之四字有隨公吏得無名兒蓄不言
 官有訟者公名殺之吏上或有之字山谷諸黃世自
 聚為豪觀吏厚薄緩急或叛或從觀下或有察字非是
○自貞元中黃洞容桂二管利其虜掠請合
諸蠻叛久不平

兵討之冀一有功有所指取容管經畧使楊
裴行當是時天子以武定淮西河南北用事
 者以破諸黃為類向意助之武定或作定武
是公屢言遠人急之則憺性命相屯聚為寇
緩之則自相怨恨而散此禽獸耳但可自計
利害不足與論是非恨下或有焉字無而散
上或有况字或無耳天子入先言遂歛兵江
 西岳鄂湖南嶺南會容桂之吏以計之被霧
 露毒相枕藉歿百無一還安南乘勢殺都護

李象古元和十四年十月安南軍亂殺都護李象古桂將裴行立

容將楊旻皆無功數月自歿嶺南囂然今月或作日

非祠部歲下廣州祭南海廟廟入海且為州

者皆憚之不自奉事常稱疾命從事自代唯

公歲常自行官吏刻石為詩美之常自或作自常非是

詩或作詞事見本集南海神廟碑十三年遷尚書吏部侍郎

公之北歸不載南物奴婢之籍不增一人長

慶元年改右散騎常侍二年而為尚書左丞

曾祖諱務本滄州東光令祖諱如珪海州司

戶參軍贈尚書工部郎中皇波諱岑父祕書

省著作佐郎贈尚書左僕射公夫人京兆韋

氏父种大理評事有四子長曰溫質四門博

士遵孺遵憲溫裕皆明經女子長嫁中書舍

人平陽路隋其季者幼下溫或作遵蓋作溫則與傳合或云晚年

皆从溫世系表四子皆从溫非也公之昆

弟五人載戡戡戡戰音公於次為第二公之

薨戡自湖南入為少府監長慶元年正月戡自湖南觀察又為

少府監其年八月甲申戡與公子葬公子河南

河陰廣武原 河陰縣名 屬河南 先公僕射墓之左銘

曰

孔世并八吾見其孫 世或作三十一此銘皆以四言為句作三十一者非

是今按世依字當作夾蘇合切 白而長身寡笑與言 日或作自非是

其尚類也莫與之倫 也或作邪 德則多有請破于

文

故江南西道觀察使贈左散騎常侍太

原王公墓誌銘 或有中大夫洪州刺史兼御史中丞十一

字〇王弘中嘗為連州司戶公為連之陽山令嘗為作宴喜亭記後為江

南西道觀察使公時刺袁州又為作滕王閣記至是銘其墓又為神道碑見三十一卷〇邵伯溫曰孔子作經使後世讀易者如無春秋讀書者如無詩其法固不知也獨韓退之作王仲舒碑又作誌蘇子瞻作司馬君實行狀又作碑其事同其詞各異庶幾知之矣唐順之日前叙歷官如未如經持於精神筆出另行點次如緯

公諱仲舒字弘中 舒并州祈人 少孤奉其母居江

南游學有名貞元十年以賢良方正拜左拾

遺改右補闕禮部致功吏部三員外郎貶連

州司戶參軍改夔州司馬佐江陵使改祠部

詳見東坡集卷之三十三

員外郎復除吏部員外郎或無復字吏部員外郎字

遷職方郎中知制誥出為峽州刺史峽州說已見前

遷廬州未至丁母憂服闋改婺州蘇州刺史

關或作缺徵拜中書舍人既至謂人曰吾老

不樂與少年治文書得一遺有地六七郡為

之三年貧可富亂可治身安功立無愧於國

家可也樂或作定文書日日語人丞相聞問

語驗即除江南西道觀察使兼御史中丞至

則奏罷推酒錢九千萬以其利與民千或作千與民

或作馬貧民按下文已有此三字是不應再出○仲舒之除酒推蓋與民共之使得自釀非以直以錢九千

萬與釀戶也又罷軍吏官債五千萬悉焚

簿文書或無文字又出庫錢二千萬以馬貧民遭

旱不能供稅者禁浮屠及老子為僧道士不

得於吾界內因山野立老子浮屠象禁或作學非是

但下文自有浮屠老子字此不應重出且其文理亦不明白疑此自浮至為六字亦是衍

文去之則文理通暢矣但無本可證不敢刪耳界下或無內字山或作出立或作去皆非

是以其誑巧渙利奪編人之產其字疑衍編

作民蓋避諱也下求人在官四年數其蓄積

錢餘於庫米餘於廩朝廷選公卿於外將徵以爲左丞吏部已用薛尚書代之矣或無以字○長慶三年十一月以尚書左丞薛放代仲舒鎮江西長慶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未命而薨年六十二天子爲之罷朝贈左散騎常侍遠近相弔以四年二月某日葬于河南某縣先塋之側公之爲拾遺朝退天子謂宰相曰第幾人非王某邪是時公方與陽城更疏論裴延齡許晏士大夫重之爲政功吏部郎也下莫敢有欺犯之者非其入

雖與同列未嘗比數收拾故遭讒而取在制誥盡力直友人之屈不以權臣爲意又被讒而出或在或作及知二字屈一作冤○友人蓋楊憲憑京兆日御史中丞李夷簡劾憲江西姦賊元和初蔡州大旱人餓歿戶口貶臨賀尉云元和初蔡州大旱人餓歿戶口或無按劫羣吏奏其賊竄州部清整加賜金紫其在蘇州治稱第一公所至輒先求人利害廢置所宜聞閭州奏利或作之云古本無利字神道碑廢置所宜則此句合有利字又具爲科條與古本偶皆脫漏不足爲據也

人吏約事備一且張卡民無不抃叫喜悅或

初若レ小煩旬歲皆稱其便其備下或有悉字按

字上レ或更復出公所為文章無世俗氣其所樹立

始不可學曾祖諱玄暎比部員外郎或無諱

祖諱景肅丹陽太守破讜岐襄鄧等州防禦

使鄂州採訪使贈工部尚書或作某公先

妣渤海李氏贈渤海郡太君或無公娶其舅

女有子男七人初哲貞弘泰復洄初進士及

第哲文學俱善其餘幼也長女壻劉仁師高

陵令次女壻李行脩尚書刑部員外郎作脩或

或無銘曰

氣銳而堅又剛以嚴哲人之常又或作文哲

是愛人盡已不倦以止乃吏之方與其友處

順若婦女何德之先墓之有石我最其迹萬

世之藏之有或作中之最或作撮云集韻最

誌其功皆以最字

毀中少監馬君墓誌

或有銘字○意致

韓昌黎集卷三十三

碑文

升張應之諸作之祖茅坤日以生李故舊志墓最悲涼郭正域日因少監而及其三代弟兄無一諱道少監生平日必就交情上生感另是下格焦竑曰品題甚妙

君諱繼祖繼祖始生德宗賜名退而笑曰是有二義謂之索擊組事見國史補

司徒贈太師北平莊武王之孫北平王馬燧也少府

監贈太子少傅諱暢之子燧一子彙暢暢娶盧氏生一子長茂

次繼生四歲以門功拜太子舍人積三十四

年又轉而至殿中少監年三十七以卒有男

八人女二人叙世次畧而該積三十一始余初

寇應進士貢在京師貢一作舉窮不自存不自存有能字或

以故人稚弟拜北平王於馬前貞元三年平涼之盟馬燧

真議韓介時以殿中侍御史為判官燧其年罷兵燧奉朝請京師余公之兄也王

問而憐之因得見於安邑里第王軫其寒飢

賜食與衣真一作舉不下或有能字食上或無賜字不表詘君子問人之寒則

衣之問人之飢則食之食與衣皆去聲讀今按無賜字即不成文食衣並讀如字為是

名二子使為之主其季遇我特厚少府監贈

太子少傅者也姆抱幼子立側眉如畫髮

漆黑肌肉玉雪可念殿中君也姆莫補切又莫五切或云

畫胡麥切左思嬌女詩眉目粲如畫也今按
 畫當音胡卦切左詩叶韻韻兩疑下或有如
 字非是念或作麟儀禮婦纓笄宵衣在其
 右注姆婦人年又十無子出而復嫁復以
 婦道教人者若今時乳母矣妬記王丞相於
 青疎臺中觀有兩兒騎羊皆端正可念黃
 魯直亦嘗用當是時見王於北亭猶高山深
 林鉅谷龍虎變化不測傑魁人也或無鉅退
 見少傅翠竹碧格鸞鳴停時能守其業者也
 若武惟蒼業成作恭非是幼子娟好靜秀瑤環瑜珥蘭茁
 其牙稱其家兒也茁鄒滑切又側劣切○某
 自有後四五年吾成進士去而東游哭北平

王於客舍

公貞元八年登第十一月

後十

又六年吾為尚書都官郎分司東都而分府

少傅卒哭之或無此一字非是元和五年暢

至是凡十六年又十餘年至今哭少監焉

長慶初繼祖卒退之鳴呼吾未耄老自始

至今未四十年而哭其祖子孫三世于人世

何如也句未六字疑衍○人欲久不歿而觀

居此世者何也是以道乙居字然篇末兩三

何下當有知字蓋誤寫著上文也然無別本可證姑闕以俟知者

唐韓昌黎集卷第三十二終

韓昌黎集卷第三十二終

唐韓昌黎集卷第三十四

明樵李燕之翹輯注

碑誌

南陽樊絳述墓誌銘

樊宗師字紹述河中人其元和九年

尚為前太子舍人未使南方也見公與鄭相公書元和十年因在京師未出刺絳州也見示郊詩及薦狀自絳還朝當在長慶初年序不載其卒之年月或法不必載邪○不始葬前人之言一句此退之沾沾自喜故為絳述深許若此陳無已曰歐陽公謂退之為樊宗師墓誌便似樊文其始出於司馬子長子長為長卿傳如其文惟其過之故兼之也茅坤曰昌黎

文多奇崛亦多生割處

樊紹述既卒，且塋，愈將銘之。從其家求書，得書號魁紀公者三十卷，曰樊子者又三十卷。春秋集傳十卷，表牋狀策書序傳記紀誌說論今文讚銘凡二百九十一篇。誌上或道無紀字路所遇及器物門里雜銘二百二十賦十詩七百一十九。一十或作又十一。按唐藝文志所謂表牋狀策等文凡二百九十一篇曰樊宗師集二百九十一卷，數同，而以卷為篇，疑誌之字誤也。曰多矣哉！古未嘗有也，然而必出於

已不襲路前人一言一句又何其難也

李肇國史

補云元和之後文章則學奇於韓愈學澁於樊宗師退之作樊墓誌稱其為文不剽襲觀絳守居園池記誠然亦大奇澁矣宋王晟劉忱皆為之解釋陽趙仁舉又為箋注如瑤翻碧激鬼眼傾耳等語皆前人所未道也歐陽公跋之云元和文章之盛極矣其奇怪至於如此又有詩當聞紹述絳守居偶來登墮周四隅異哉樊子怪可呼云云見下十九卷與袁相公書注必出入仁義其富若生蓄萬物必具海舍地負放恣橫從無所統紀然而不煩於繩削而自合也。從子切嗚呼紹述於斯術其可謂至於斯極者矣生而其家貴富長而不有

其藏下錢而長或妻子告不足顧且笑曰我

遣蓋是也皆應曰然無不意滿蓋下疑當以

金部郎中告哀南方還言某師不治罷之以

此出為綿州刺史或無常字師或作帥或無

有元和十一年正月憲宗崩宗師以金部郎中告哀南方一年徵拜左

司郎中又出刺絳州或無綿絳之人至今皆

曰於我有德以為諫議大夫命且下遂病以

卒年若干病以或紹述諱宗師父諱澤嘗帥

襄陽江陵官至右僕射贈某月典元元年正月

南東道節度使貞元二十年閏五月徙鎮荆南

八年二月自荆南復為山南東道節度使十

二年加檢校右僕射十四年祖某官諱泳泳試

年九月卒于鎮贈司空大壘評事累贈

兵部尚書自祖及紹述三世皆以軍謀堪將

帥策上弟以進開元中涿舉草澤科建中元

年澤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科元和三年四月宗師舉

軍謀宏遠堪任將帥科紹述無所不學於

離於聲天得也得下或有地字或在眾若無

能者嘗與觀樂問曰何如曰後當然已而果

然後上或有銘曰某非是惟古於詞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剽賊賊或後

此指前公相襲從漢迄今用一律寥寥又哉
莫覺屬莫覺或作學非是神祖聖伏道絕塞既極乃通
發紹述文從字順各識職有欲求之此其躅
何孟春曰退之文從字順各識職即陸機文賦選義按部及離就班之說也李性學曰誌樊宗師墓謂其不蹈襲前人一言一語蓋與鑿鑿乎惟陳言之務去要其難哉意適相似所以深喜之然謂文從字順各識職則宗師之文不從字不順者多矣亦微有不滿意

中大夫陝府左司馬李公墓誌銘

公嘗為文祭之見一十卷○叙次明簡

邢本于漢文

公諱邢字某雍王繪之後邢蒲經切雍於衆切繪或作會新舊史作繪○繪太祖景皇帝之弟文子也為隋夏州總管王孫道明唐初以屬封淮陽王又追主其祖父曰雍王長平王追王之王字音旺長平王下或右長平王淮陽又字○繪子贊贊子道文武德元年六月封道文淮陽王追封繪曰雍贊為河南王淮陽生景融生景融親益疎不王生務該務該生思一思一生及切比四世官不過縣令州佐然益讀書為行為士大夫家岌為蜀州晉原尉生公未驛以卒原或作康驛祖對切○子無家母抱生一歲曰驛說文周年也

置之姑氏以去姑憐而食之食音嗣至五六歲
 自問知本未因不復與羣兒戲常默然獨處
 曰吾獨無父母不力學問自立不名為人年
 十四不能聞記論語尚書毛詩左氏文選凡
 百餘萬言凜然殊異姑氏子弟莫敢為敵凌
 傳之聞諸父敵或作嬌非是諸父泣曰吾兄
 尚有子邪迎歸而坐問之應對橫從無難從
 容切諸父悲喜顧語羣子弟曰吾為汝得師或
 作謂或無吾字無曰字於是縱學無不觀以朝邑員外

尉選魯公真卿弟其所試文上等文下或有
試書判拔權為同官正尉曰文如李尉乃可
萃為上等望此其後比以書判拔萃或無選為萬年尉
 為華州錄事參軍爭事於刺史去官為陸渾
 令河南尹鄭餘慶薦之朝拜南鄭令元和十
鄭餘慶為河南尹南鄭家奴以書抵縣請事
鄭與元府屬縣也公走府出其書投之尹前尹慚其廷中人曰
 令辱我令辱我或無複出令辱我三字漢
張耳傳李良素貴起慚其從
官又袁盎還愧其吏公此且曰令退遂怨之
文與劉昌裔誌皆用此

拾掇三年無所得或無拜宗正丞宰相以文

理所字白為資州刺史公喜曰吾將有為也讒宰

相者言之上曰是與其故故得用或無者改

拜陝府左司馬公又喜曰是官無所職吾其

不以吏事受責或矣陝號節度使備長慶元

年正月丙辰以疾卒春秋七十三或無正月

慶元年正月公內外行完潔白奮厲再成有

家士大夫談之夫人博陵崔氏朝邑令友之

之女其曾伯父玄暉有功中宗時長慶四年

為鳳閣侍郎同平章事神龍元年率羽林兵

誅張易之昌宗迎太子監國是為中宗

其夫而及其妻之父與夫人高明遇子婦有

節法進見侍側肅如也七男三女邠為澄城

主簿其嫡激激下或故芮城尉漢監

察御史漢字南紀元和七年進士時澹泚潘

皆進士正武潘字子及皆登進士第潘大中

禮侍及公之存內外孫十有五人五月庚申

葬華陰縣東若干里漢韓氏壻也故予與為

銘其詞曰

韓昌黎集卷三十四

愈下而微既極復飛其自公始公多孫子將
 復廟祀廟或作其○按唐會要禮官議戶部尚書韋損四代祖所立私廟子孫官卑其祠久廢今損官三品準令合立三廟此以邢之先嘗有王封而後世官卑不得立廟故云將復廟祀也然唐制亦非古而本廟立法尤疎略唯蘇魏公嘗議立廟與襲爵之法相為表裏其說為善惜乎當時不施行也

故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清河張君

墓誌銘

張微為范陽府監察御史其帥張弘靖也誌不出弘靖姓名若有所諱焉 微於干亂具載之史其言多出公誌○為得稟稟觀其得士卒心而不肯從亂出門罵賊一節雖千載之下鬚眉猶張至銘辭尤

奇怪

張君名微字某以進士累官至范陽府監察

御史

微中進士第在元和四年

長慶元年今牛宰相為御

史中丞奏君名迹中御史選

元或作一攷之史當作元年牛

宰相字或作宰相牛公○陳齊之日常疑牛僧孺之為人觀此則知韓公亦不喜其人矣

詔即以為御史其府愴不敢留遣之而密奏

幽州將父子繼續不廷選且久今新收臣又

長慶元年二月幽州

始至孤怯須強佐乃濟

節度使劉總請去位

二月以總為太平軍節度使

發

半道有詔以

張弘靖為幽州節度使代總

發

半道有詔以

君還之仍遷殿中侍御史加賜朱衣銀魚仍
 乃至數日軍亂怨其府從事盡殺之而囚其
 帥且相約張御史長者毋侮辱轢我事無
 庸殺置之帥所轢音歷母或作無我事下或
 有無罪二字○長慶元年七
 月幽州軍亂囚節度使張弘靖於薊門館殺
 判官韋雍張宗元崔仲卿等以徽長者不殺
 置之於薊門館居月餘聞有中貴人自京師至君謂
 其帥公無負此士人上使至可因請見自辨
 幸得脫免歸即推門求出或無守者以告其
 魁魁與其徒皆駭曰必張御史張御史忠義

必為其帥告此史下或無張字及無告此餘
 人不如遷之別館今按餘人二字疑術而下
 句蓋述其言如此下文又云即與眾出君乃
 記其事也但無所及不敢輒刪耳或云餘人
 字不必去其曰遷之別館蓋言今猶如此耳亦通即與眾出君與或
 君出門罵眾曰汝何敢反前日吳元濟斬東
 市昨日李師道斬於軍中同惡者父母妻子
 皆屠死肉餒狗鼠鴟鴞汝何敢反汝何敢反
 行且罵眾畏惡其言不忍聞畏下或有皆字
 則或有之○洪興祖曰新史書微事大抵出
 公此誌其所書罵賊語凡削六字改一字筆

削固史氏事然而改餒為飽則不若公語且
 且有來處此前漢陳餘所謂以肉餒虎也
 虞生變即擊君以死君抵死口不絕罵眾皆
 曰義士義士或收瘞之以俟事聞天子壯之
 贈給事中其友侯雲長佐鄆使請於其帥馬
 僕射為之選於軍中得故與君相知張恭李
 元實者使以幣請之范陽恭或泰范陽人義而
 歸之以聞詔所在給船輦傳歸其家賜錢物
 以葬長慶四年四月某日其妻子以君之喪
 葬于某州某所四年或作二年或作三年按
 鄆帥馬總也總以二年秋遷

右僕射明年夏名還當作二年或三年也然
 按舊本皆作四年今姑从之蓋或誤歸踰年
 馬既名還君弟復亦進士元和元年
 復中進士佐汴宋
 得疾變易喪心驚惑不常君得閒即自視衣
 褥薄寡節時其飲食而匕飭進養之褥或作
 衾或無
 養字按養字去聲禮日以其飲食忠養之禁其家無敢言語出聲
 醫餌之藥其物多空青雄黃諸奇怪物空青
 山出
 銅處銅精重則生空青腹中空如楊梅者
 雄黃出武都山塊方數寸明徹如雞冠者佳
 刺錢至十數萬營治勤劇皆自君手不假之
 人家貧妻子常有飢色豐於弟而儉於妻子
 吾願得其八以為兄

可嘆可念祖某某官父某某官祖其父某某或妻韓氏禮部郎中某之孫汴州開封尉某之女於
茶為叔父孫女君常從余學選於諸生而嫁
與之奉順祇脩羣女教其所為男若干人曰

某女子曰某銘曰

嗚呼微也世慕顧以行子揭揭也揭音豈
以為生子獨割也噎一結切為彼不清作玉
雪也仁義以為兵用不缺折也缺折或烈成
不失名得猛厲也厲叶自申于剛闇莫之奪

也明聞當作開我銘以貞之不肖者之也

明說見下條也明當割切或無者字或無之字按此銘以微
揭割雪折厲奪也為韻而行生清兵各開貞
復自為韻蓋法免置魚麗等詩隔句用韻耳
詩隔句用韻先儒所未知觀公此銘則既識
之矣但明闇二字乙之則韻自叶而義亦勝
或云闇當讀如諫闇之闇恐韻終不叶而義
亦不通也

河南府法曹參軍盧府君夫人苗氏墓

誌銘或無府苗氏三字或作范陽盧

親則必極其稱揚公特為載

夫人姓苗氏諱某字某上黨人曾太父襲夔

韓昌黎集卷三十四 三 聖 藏 書

贈禮部尚書太父殆庶贈太子太師以宰相

之襲喪生殆庶延嗣殆庶生如蘭晉卿襲父

雙殆庶所贈官疑晉卿仕至宰相而贈也

如蘭仕至太子司議郎汝州司馬世系表作

永王府諮議參軍夫人年若干嫁河南法曹盧府君

諱貽有文章德行府君字或復出其族世所

謂甲乙者先夫人卒或作卒夫人生能配其

賢歟能守其法男二人於陵渾女三人皆嫁

為士妻夫人長女婿河南緱氏主簿貞元十

九年四月四日卒於東都敦化里年六十有

九其年七月某日祔于法曹府君墓在洛陽

龍門山其年或作其明年七或作八龍門

山即伊闕山也在今河南府城西西南

其季女睿昌黎韓愈為之誌之下或有銘字

之字又或其詞曰或有銘字而無

赫赫苗宗族茂位尊或毗于王或貳于藩是

生夫人載穆令聞是或爰初在家孝友惠純

乃及于行克嫺德門乃及或作享膺其為禮

裕其為仁為禮或作禮容以法曹之終諸

子實幼筮筮其哀介介其守循道不違厥聲

彌_後循道_二句_或作_既克_其三女有從二男

知_教閨里歎息母婦思_效歲時之嘉嫁者來

寧_累累_外孫有_攜有_嬰_累累_或扶_牀坐_膝嬉

戲_謹爭_既壽_而康_既備_而成_不歉_于約_不矜

于_盈伊_管汲_哲或_圖或_書嗟_咨未_人孰_與為

壽_刻銘_寘墓_以贊_頌休_書儔_休以_古韻_叶已

見溪堂詩

故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銘

參軍李君習之

之祖也習之嘗自為其皇祖實錄其

行治皆如誌所書則之實錄終曰

祖有美而不知不明也知而不傳不

仁也期欲傳懼文章不為是以稱頌道

德光輝來世是以頓首欲假辭於執

事者亦惟不斥其愚而為之傳焉意

朝乞公銘之辭也誌墓而特標其

世其德行其墓作三段又思一格論

論者乃謂公與李翱厚相知而次其

祖墓簡徑如此豈欲公阿私其所好

邪

貞元十七年九月丁卯

七或作八月下隴西

李翱合葬其皇祖玆貝州司法參軍楚金皇

祖妣清河崔氏夫人于汴州開封縣某里

開封縣某里或作陳留縣安豐里後開封字同昌黎韓愈紀其世著其

德行以識其墓識或作誌其世曰由梁武昭王六

世至司空詞其世或作其司空之後二世為刺

史清淵侯涼武昭王名暕字玄感晉安帝時

後魏後文時封清淵縣侯卒贈司空暕子實寶子冲

孫也今云六世恐誤冲子延實都督青州刺

史延實子彬襲祖爵清淵縣侯由侯至于貝

州凡五世孫詒諮議參軍詒子楚金其德行

曰事其兄如事其父其行不敢有出焉或無

其未人事其姒如事其姑其於家不敢有專

焉或作姒其在貝州其刺史不悅於民將去官

民相率謹誦手瓦石其字晉或其出擊之

作須或作需或無其字○按李勣集刺史嚴

正晦也史記趙世家太后盛氣晉之入又廉

頗傳晉後令刺史匿不敢出州縣吏由別駕

已下不敢禁司法君奮曰是何敢爾字或無何

爾字或無屬小吏百餘人持兵仗以出仗或立木而

署之曰刺史出民有敢觀者殺之木下民間

皆驚相告散去後刺史至加擢任貝州由是

大理加下或其墓曰日或作日非是山谷李

世日其德行勣既遷貝州君之喪于貝州日為一例

韓昌黎集卷三十四

三

于開封遂遷夫人之喪于楚州八月辛亥至
 于開封壙于丁巳壙于九月辛酉窆于丁卯
窆彼驗切或作窆說文窆葬人謂李氏世
 下棺也周禮及窆執斧是也
 家也侯之後五世仕不遂無後蘊必發其
 起而大乎四十年而其兄之子衡始至戶部
 侍郎惟慎子又人衡其弟一子也貞元七年
 自常州刺史鎮湖南八年徙鎮江西
為給事中君之子四人官又卑翺其孫也有道而
 甚文固於是乎在或無固字○甚文字出左
 傳楚子西曰光又甚文
翺實錄亦可見其甚文矣魯直詩云習
 之實錄葬皇祖斯文如女有正色云云

處士盧君墓誌銘

公前銘盧君夫人茲
又銘其子於陵故言

愈於處士二妹婿也
為其誌且銘云

處士諱於陵其先范陽人父貽為河南法曹
 參軍河南尹與人有仇誣仇與賊通收掠取
 服法曹曰我官司也我在不可以為是廷爭
 之以死河南怒命卒碎之卒或作牽孫
碎沒切擊也法曹
 爭尤強遂并收法曹竟奏殺仇籍其家而釋
 法曹法曹出徑歸臥家念河南勢弗可跋氣
 憤弗食歐血卒東都人至今猶道之處士少

而孤母夫人憐之贈娶苗氏太師晉卿兄如蘭如讀書學

皆不待強教卒以自立在母夫人側油油翼

翼不忍夫時歲母夫人既終育幼弟與歸宗

之妹經營勤甚未暇進仕也年三十有六元

和二年五月壬辰以疾卒有男十歲曰義女

九歲曰孟又有女生處士卒後未名孟下或

於其年九月乙酉其弟渾以家有無葬以

一乘於龍門山先人兆愈於處士妹壻也為

其誌且銘其後曰

貴兮富兮如其朽得何數兮名兮壽兮如其
人豈無有兮彼皆逢其臧子獨迎其凶茲命
也邪茲命也邪

故太學博士李君墓誌銘學或作常誌墓而獨述

其誤服必藥一事可發大笑江隣幾

曰此誌畧不叙于世代行事不知何

太學博士頓丘李于余兄孫女壻也于或作

或無年四十八于大曆元年生長慶三年正月五日

卒其月二十六日窆其妻墓而合葬之在某

縣某地子三人皆幼初于以進士元和十年于中進士
 第十年為鄂岳從事十一年李道古為鄂岳 遇
 四十年為鄂岳從事觀察使辟于為從事
 方士柳泌從受藥法服之往往下血比四年
 病益急乃歿泌或作賁說已見其法以鉛滿
 一鼎按中為空實以水銀蓋封四際燒為丹
 砂云鼎下或有以物字實以或作以實 余不知服食說自何
 世起殺人不可計而世慕尚之益至此其惑
 也在文書所記及耳聞相傳者不說或無相字 今
 直取目見親與之游而以藥敗者六七公以

為世詆工部尚書歸登殿中御史李虛中刑
 部尚書李遜遜弟刑部侍郎建襄陽節度使
 工部尚書孟簡東川節度御史大夫盧坦金
 吾將軍李道古此其人皆有名位世所共識
 工部既食水銀得病自說若有燒鐵杖自顛
 貫其下者摧而為火射竅節以出狂痛號呼
 乞絕其茵席常得水銀發且止唾血十數年
 以斃顛或作巔茵或作裊或無常字 殿中疽發其背歿刑部
 且全注 謂余曰我為藥誤其季建一旦無病歿

襄陽黜為吉州司馬余自袁州還京師襄陽
 乘舸遊我於蕭洲屏人曰我得祕藥不可獨
 不灰今遺子一器可用棗肉為丸服之別一
 年而病其家人至訊之曰前所服藥誤方且
 下之下則平矣病二歲竟卒其家或作有家
所服下或有之
 命虞大夫死時溺出血肉痛不可忍乞灰乃
外內或作害今按古書肉或作宐今淮南子
及內經靈樞尚存此體疑此害字乃宐
訛也乃灰一作乃絕乃或金吝以槩泌得
作及或無灰字皆非是食泌藥五十灰海上此可以為誠者也斷不

灰乃速得灰謂之智不可也又穀三牲鹽
 醢果蔬人所常御人相厚勉必曰強食今惑
 者皆曰五穀令人天不能無食當務減節鹽
 醢以濟百味濟或作齊豚兔雞三者古以養老反
 曰是皆殺人不可食一筵之饌禁忌十常不
 食二三不信常道而務鬼怪臨灰乃悔後之
 好者又曰彼灰者皆不得其道也我則不然
 始病曰藥動故病病去藥行乃不灰矣及且
 灰又悔嗚呼可哀也已可哀也已孔毅夫雜
說云張籍

哭退之詩云為出侍女命彈琵琶筆白樂
天思舊詩云退之服硫黃病竟不痊退之
嘗譏人不解文宇飲而皆敗於女妓乎作李
博士墓誌戒人服金布藥而能餌硫黃邪又
後山嗟哉行亦云韓子作誌還自
屠白笑未竟人復呼正謂此甲

唐韓昌黎集卷第三十四終

唐韓昌黎集卷第三十五

明橋李蔣之翹輯注

碑誌

盧渾墓誌銘

渾河南法曹參軍第一子
公之妻弟也然此有銘無

誌焉
大簡略

前汝父母右汝兄

兄上或有弟字或作後有
汝兄○渾於陵葬也兄弟

汝從之居視汝如生遷汝居今日月之

良遷汝或作汝汝居孔固兮後無有缺如不

信兮視此銘章此或
作於

號州司戶韓府君墓誌銘

韓氏自魏

世孫為虜素嘗為桂州刺史四子長
 仲卿為武員令贈尚書右僕射次少
 卿太白云感樂重諾成於節義者是
 也次雲卿禮部侍郎公為科斗書後
 記云叔父當大曆世文詞獨行中朝
 即雲卿也季紳卿涇陽令嘗為揚州
 錄事參軍太白謂工古文而能官
 公無兄會介仲卿之子也命雲卿
 之子也爰紳卿之子也爰為號州司
 戶故公誌云桂州君之孫司錄君
 子其系明甚李太白為武昌德政碑
 亦言桂州君四子各諱長少皆與此
 誌合惟唐史世系表乃以桂州君為
 有七子無少卿而有晉卿季卿子卿
 升卿果何據而然未有公之家世而
 適誤漏者也史至是何以取之後世

戰

安定桓王五世孫敷素為桂州長史化行南

左長或作刺或世系表李太白去有子四人

最季曰紳卿文而能官嘗為揚州錄事參軍

事故宰相崔圓或無參軍二字○上元元年

南節度使圓狎夔州民丁某至顧省其家後

太衙會日司錄君趨以前太衙日請舉公過

公與小民狎至至其家害於或無復圓驚

謝曰錄事言是圓實過乃自署罰五十萬錢

由是遷涇陽令破豪家水碾利民田頃凡百
萬君諱歲桂州君之孫司錄君之子亦以能
官名少而奇壯而強老而通一無而強老二三
字或以為脫
三語孰甚爰生以元和元年六月十四日卒
平已具見於此
年五十七元或作三娶京兆田氏女或無男曰家
女曰門曰都皆幼或無初君樂號之士田
中水求掾其州去官猶家之既卒因以其年
九月某日葬州北十里崔長史墓西墓下或
有十字
銘曰

元光于茲唯其家之材材或作財按此
未詳當有脫誤益
歸有時

四門博士周況妻韓氏墓誌銘

此誌及
張徹墓

誌皆以俞為開封尉唐宰相
表以俞為開封今亦誤矣

四門博士周況妻韓氏諱好或有複
出好字尚書禮

部郎中諱雲卿之孫開封尉諱俞之女開封

娶趙氏生二女三男開封字或作俞俞
二女長嫁周況次嫁張

徹二男無競
啓餘州來開封卓越豪縱不治資業喜酒

色狗馬趙氏卒十一年而開封亦卒開封從

父弟愈於時為博士或無弟字舊本皆有○

夜公父仲卿與開封之父雲卿為弟則公與乞分教東都生以收

其孥於開封界中教畜之而歸其長女于周

氏況況進士家世儒者于或作於或無復出

中進士第是歲曾祖諱延潭州長沙令祖諱

晦常州參軍父諱良甫左驍衛兵曹參軍況

立名行人士譽之韓氏嫁九年生一男一女

年二十七以疾卒疾或作病葬長安城南鳳栖原

其從父愈於時為中書舍人父下或有弟字非是按儀禮

服篇有族曾祖父者曾祖之兄弟也其子為族祖父其孫為族父其曾孫為族兄弟有從祖祖父者祖父之兄弟也其子為從祖父其孫為從祖父兄弟有世父叔父者父之兄弟也其子為從父兄弟今韓公於開封及魏州皆為從父弟矣於開封之女則公當為從祖父也此但云從父為脫一祖字或作從父弟尤誤今無別本不敢輒增祖字且從諸本去弟字

夫失少婦子失壯母上失字歸咎無處

韓滂墓誌銘公為袁州日一姪湘滂皆從之滂成于袁州故云權

墓宜春郭南一里宜春袁州也世系表老成二子湘大理水滂寶雞丞按誌滂年十九歲則未嘗仕也表復誤矣

滂韓氏子其先仕魏號安定桓王王名茂滂九世祖也

滂父老成厚謹以文為韓氏良子弟未仕而

歿有子二子滂其季也其祖諱介為人孝友一

命率府軍佐以卒二子百川老成老成為伯

父起居舍人某後起居有德行言詞為世軌

式或無復出老成滂既兄弟二人而率府長

子百川早歿無嗣其叔祖愈命滂歸後其祖

或無或無滂清剛遜慷以敏讀書倍文功力兼入

倍與背同倍文謂背本暗記也周禮注倍文

日諷韓語蓋本此洪譜以為作文蓋不致此

而誤改兼下文復有為文為文詞一旦奇偉

驟長不類舊常吾曰爾得無假之人邪或無

無人退大喜謂其兄湘曰某違翁且踰年懼

無以為見今翁言乃然可以為賀羣輩來見

皆曰滂之大進不唯於文詞為人亦然或無

詞下或既數月得疾以歿年十九矣或或作

貞元十吾與妻哭之傷心三日而斂卒○滂

也既斂七日權塋宣春郭南或無嗚呼

其可憐也已也一銘曰

天固生之邪偶自生邪或無字天殺也邪其偶自歿邪或無字莫不歸於歿歸或銘以送汝其悲奈何

女孥壙銘

公元和十四年以刑部侍郎諫佛骨骨上意出為潮州女孥道歿商南層峰驛瘞之山下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移刺袁州明年九月名為國子祭酒過墓下題詩羅梁至是發其柩歸葬河南之河陽世墓之次云○茅坤曰女孥無他行獨因隨自黎赴賤所病歿而自黎墓寫其情悲恹可涕

女孥

女孥加女書

韓愈退之弟四女也惠而早歿

愈之為少秋官

為少或作少為非是○元和十二年十一月公為刑部侍郎

言佛夷鬼其法亂治梁武事之卒有侯景

之數可一掃削絕去不宐使爛漫天子謂其

言不祥斥之潮州漢南海揭陽之地梁下或無武字

家不可留京師迫遣之或無字女孥年十二病

在席既驚痛與其父訣病或作疾或作又輿

致走道撼頓失食飲節歿于商南層峰驛即

瘞道南山下又或作父層又年愈為京兆始

韓昌黎集卷二十三

令子第與其姆易棺衾歸女挈之骨于河南之河陽韓氏墓葬之京兆下或有不尹字女挈

歿當元和十四年二月二日和下有或字其發而

歸在長慶三年十月之四日其葬在十一月

之十一日銘曰

汝宗葬于是汝安歸之惟永寧銘辭特簡盡

之想河南緱氏主簿唐充妻盧氏墓誌銘公

志盧君夫人苗氏之墓今志唐充妻盧氏即苗氏長女也季為公妻高平

君

夫人盧氏諱某蘭陵太守景柔八世孫父貽

卒河南法曹法曹娶上黨苗氏太師晉卿兄

女生三女三男及苗夫人志夫人最長法曹

卒苗夫人嫁之唐氏充充明經或無復宰相

休璟曾姪孫出邾氏按邾綺載反俗邾字與邾氏相亂今流各邾超

唐氏凡生男與女九人年四十二元和四年

正月二十二日卒其年四月十五日葬河南

府河南縣之大石山下銘曰

韓昌黎集卷三十五

七

夫人本宗世族之後率其先猷令德是茂爰
歸得家九子一母得或婉婉有儀柔靜以和
命不侔身茲其奈何刻銘墓石以告觀者或觀

作親者之切與何叶吳才老讀如此

乳母墓銘

舊本作河南縣令韓愈乳母李氏唐制義服有為乳母

報者其服總麻然葬乳母且為之銘者則自公始

乳母李徐州人

李下或號正真入韓氏乳其

兒愈

入或作愈或有家字

下愈生未再周月孤失怙恃

或云大曆三年公生八年而公父仲博卒此云未再周月孤失怙恃未詳然翹也十一

年為歲一周則十一月為月之一周也未再

周月特謂未兩歲耳但公祭嫂鄭夫人又云

我生不辰三歲而孤是又雖李憐不忍棄也

李下或視保益謹遂老韓氏及見所乳兒愈

有氏字舉進士第歷佐汴徐軍入朝為御史國子博

士尚書都官員外郎河南令娶婦生一男一

女見下或有其字徐下或時節慶賀輒率婦

孫列拜進壽節下或有受字年六十四元和

六年三月十八日疾卒疾或作病或無疾卒

三日葬河南縣北十五里愈率婦孫視窆封

且刻其語于石納諸墓為銘

銘或作誌

唐韓昌黎集卷第三十五終

